

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98 年 7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98 年 7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

二、地點：市政大樓中央區 8 樓 801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邱局長大展

記錄：劉建崇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黃素津 李永成 謝松芳 陳惠平 余明讚 方泰霖 吳素琴
沈榮銘 李泰陽 鄭澤鴻 林蘭生代 丁翰杰 張素珍代 賴佩技
鄭玄恭 劉寧添 王淑芳代 劉家瑜 林介聿 王健敦 馮玉青
徐淑慧 蔡宗峰

五、轉達市政會議 市長裁（指示）事項：

- （一）為使本市 98 年 9 月舉辦之「聽障奧運」活動能夠順利圓滿成功，誠摯邀請市府所有員工及市民共襄盛舉，全民動起來，一同來將臺北市民的熱情及美好的文化資產推向世界櫥窗。
 - （二）本市舉辦「聽障奧運」期間，本局推派之服務人員請以最大的熱忱，向來賓介紹本市的景點，讓外賓充分瞭解本市美麗的文化資產。
 - （三）本府辦理之基層座談，各局、處首長要儘量參加，有關所涉各局、處的相關業務，請積極盡力協助，要讓市民感覺市府解決問題的誠意。
 - （四）為表現本府全體同仁上下一心、齊心協力辦好「聽障奧運」活動的使命，自即日起至舉辦完成期間，請同仁每周五穿著宣傳服裝上班，公務車輛並請懸掛車旗。
 - （五）「聽障奧運」期間，各局、處應負責接待業務對口單位之貴賓。
- 。

六、專題報告：會計室陳科員淑惠報告「預備金動支法源及程序」。

主席指示：謝謝會計室精闢豐富的簡報內容，也謝謝負責簡報同仁製作簡報的用心。

七、各單位業務報告：(略)

八、主席指示事項：

主席指示事項	主辦單位
一、本市舉辦「聽障奧運」期間，同仁要盡力貢獻已力，辦理所需經費可事先申請用局長特支費支應。	本局各科、室
二、有關早期國稅局參建市有房地做辦公室、倉庫使用之面積，請市稅處提供詳細資料陳局長參閱。	市稅處
三、有關市稅處（總處）隔鄰之自來水事業處管理之宿舍拆除事宜，請公產管理科追蹤。	公產管理科
四、本局資訊室辦理「財務管理（資訊重整）」系統有關「易物網」部分，請公產管理科協調資訊室、動質處討論相關事宜。	公產管理科 資訊室 動質處
五、本市萬華區福星段都市更新單元配合「臺北好好看」拆除老舊眷舍案，其後續進度請非公用財產開發科持續追蹤。	非公用財產開發科
六、嗣後本市都市更新案件有關財務審核之權責劃分為：全部是私有土地之更新案件請財務管理科審查；若有市有土地參與之更新案件，則由非公用財產開發科負責審查。	財務管理科 非公用財產開發科
七、為增進本局同仁及眷屬間感情，提升同仁工作效率，本局各科、室可規劃辦理利用假日出遊之自強活動（可跨科、室參加），所需部分經費可申請由局長特支費支應	本局各科、室

<p>，惟因特支費金額有限，以申請之先後順序補助，請各科、室把握。</p>	
<p>八、為顯示本局同仁的團結，順利推動各項業務，本局科、室間的業務協調要落實，同仁要相互體諒、彼此協助，助人又能學到新的知識，一舉兩得，何樂而不為。</p>	<p>本局各科、室</p>

九、散會：中午 12 時 07 分。